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 中昌

公告编号：临 2016-002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收到第一大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的函告，具体内容如下：

三盛宏业原质押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的 1137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16%，已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手续；原质押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的 5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3%，已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手续；原质押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的 1137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16%，已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公告日，三盛宏业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9,464,21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41%。此次股份解除质押后，三盛宏业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1,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6%。

特此公告。

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